

证券代码：603321

证券简称：梅轮电梯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5年7月28日以邮件、电话、书面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2025年8月11日下午14点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虹女士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》

公司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《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的相关规定，应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 3.39 元/股调整为 3.19 元/股。上述调整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激励计划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因 2 名激励对象离职而回购注销 12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梅轮电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13 日